

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撤销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决议的议案》，前述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撤销决议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、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拟将公司注册地址“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桃园路北侧田厦翡翠明珠花园3栋1705A”变更为“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邦凯路9号邦凯科技城2号C栋厂房1楼101及2、3、4楼”，并修订公司章程。现由于形势变化，公司调整战略布局，重新定位优化总部及子公司职能，为更好地适应公司发展战略，拟撤销上述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决议，公司注册地址仍为“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桃园路北侧田厦翡翠明珠花园3栋1705A”，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

由于公司撤销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决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内容作出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邦凯路9号邦凯科技城2号C栋厂房1楼101及2、3、4楼 邮政编码：518107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桃园路北侧田厦翡翠明珠花园3栋1705A 邮政编码：518055

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。

上述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高艳峰办理公司本次工商登记、备案相关事宜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3 日